

证券代码：835283

证券简称：ST 节水股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鹏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495,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461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2 人，董事高东亮、张晓坤、赵永财、史常水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高东亮、张晓坤、赵永财、史常水因

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否决《关于吉林省佳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向吉林银行长春人民广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各位股东：

公司因业务扩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佳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盛农业”）拟向吉林银行长春人民广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350 万元。具体详情如下：

一、借款金额

佳盛农业向吉林银行长春人民广场支行借款人民币 1350 万元。

二、借款利率

年利率为 6.6%。

三、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为一年，具体日期以佳盛农业与吉林银行长春人民广场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日期为准。按银行还贷要求按月还息，到期一次性归还本金。

四、保证方式

(一) 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费率为 1.5%。

(二)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 应收账款质押

1. 吉林省顺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四平分公司与四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因四平市紫气大路沿线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程一标段（紫昕广场、红石榴

广场、西湖水上公园) 合同金额 2180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810.7526 万元。

2.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郭分公司与前郭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办公室因前郭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五标段，合同金额 13797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886.6024 万元。

3.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郭分公司与前郭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办公室因 2019 前郭农村安全饮水项目二标段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2777.38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446.5286 万元。

4.吉林省顺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吉林省通泰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因 2018 年公主岭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分包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1254.599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360.7707 万元。

5.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郭分公司与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水利局因 2020 年前郭县城乡供水一标段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5596.9377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299.9997 万元。

6.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白山市江源区湾沟镇因白山市江源区湾沟镇农村厕所改造建设项目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196.015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196.015 万元。

7.吉林省顺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吉林省通泰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因 2018 年公主岭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分包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1254.599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202.1106 万元。

五、相关要求

为满足放款要求，需要在吉林银行长春人民广场支行开立一般对公存款账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28,4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